

证书号第 5017232 号



发明专利证书

发明名称：一种不对称钯配合物和制备方法及其催化烯烃聚合应用

发明人：高海洋;阮晶晶

专利号：ZL 2021 1 0051147.3

专利申请日：2021 年 01 月 14 日

专利权人：中山大学

地址：510260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 135 号

授权公告日：2022 年 03 月 22 日

授权公告号：CN 112898352 B

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，决定授予专利权，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。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。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，自申请日起算。

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。专利权的转移、质押、无效、终止、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、国籍、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。



局长
申长雨

申长雨



证书号 第5017232号



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。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1 月 14 日前缴纳。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，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。

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、发明人信息如下：

申请人：

中山大学

发明人：

高海洋；阮晶晶

证书号第 4816333 号



发明专利证书

发明名称：一种 α -磺酸- β -二亚胺镍配合物、制备方法及其在催化烯烃聚合中的应用

发明人：高海洋;杜文博;钟柳

专利号：ZL 2020 1 1424642.6

专利申请日：2020 年 12 月 08 日

专利权人：中山大学

地址：510260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 135 号

授权公告日：2021 年 11 月 26 日

授权公告号：CN 112538098 B

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，决定授予专利权，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。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。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，自申请日起算。

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。专利权的转移、质押、无效、终止、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、国籍、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。



局长
申长雨

申长雨



证书号 第4816333号



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。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2月08日前缴纳。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，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。

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、发明人信息如下：

申请人：

中山大学

发明人：

高海洋；杜文博；钟柳